证券代码：001378　　证券简称：德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3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德冠中兴科技园新建项目”“功能薄膜及功能母料改扩建技术改造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5,076.67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在资金转出后，公司将及时注销上述募投项目所涉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与保荐人、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亦随之终止。

因本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节余募集资金未超过所涉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净额的10%，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本事项在董事会的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详情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2023年第31次会议审议通过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717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333,6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31.6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56,008,448.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104,246,310.84元，募集资金净额为951,762,137.16元。

2023年10月25日，该募集资金业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华兴验字[2023]21001050675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公司于2023年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开设了四个募集资金专用户。公司根据《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分别于2023年10月17日、2023年10月17日、2023年9月11日、2023年9月11日与保荐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3月13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账号	期末余额	
			银行存款	理财产品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良聚贤支行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01101001402671410	0.00	0.00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良聚贤支行	广东德冠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801101001402686204	5,063,928.64	45,000,000.00注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德胜支行	广东德冠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44496001040020447	702,762.88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支行	广东德冠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757900307910818	11,757,127.99	0.00
合计		-	17,523,819.51	45,000,000.00

注1：45,000,000.00存储于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中。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6年3月13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1	德冠中兴科技园新建项目	55,132.12	55,132.12	50,955.86
2	功能薄膜及功能母料改扩建技术改造项目	21,100.00	21,100.00	21,552.03
3	实验与检测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7,597.93	1,500.00	358.29
4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17,444.09	18,027.03
合计		108,830.05	95,176.21	90,893.21

2025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功能薄膜及功能母料改扩建技术改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5年10月30日延期至2026年6月30日，“实验与检测升级技术改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5年10月30日延期至2026年12月31日。

四、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为“德冠中兴科技园新建项目”“功能薄膜及功能母料改扩建技术改造项目”，上述项目已分别于2024年6月22日和2026年3月13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因此公司决定将上述募投项目予以结项。

截至2026年3月13日，公司上述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A）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B）	理财及利息收益扣除手续费（C）	节余金额（D=A-B+C）	节余募集资金占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比（E=D/A）
德冠中兴科技园新建项目	55,132.12	50,955.86	830.13	5,006.39	9.08%
功能薄膜及功能母料改扩建技术改造项目	21,100.00	21,552.03	522.31	70.28	0.33%
合计	76,232.12	72,507.89	1,352.44	5,076.67	6.66%

注：上述募集资金节余金额包含部分募投项目已签订合同但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以及质保金；募集资金节余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造成。

为合理配置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募投项目结项后，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5,076.67万元（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中含待支付合同尾款、质保金等款项（具体金额以后续实际支付时为准），本次结项并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该部分支出将在后续达到合同约定的支付节点时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全部转出后，公司将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亦予以终止。

五、募投项目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循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在确保建设质量的基础上，秉持合理、节约、高效原则，结合项目实际需求科学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强化各环节费用的监督与管控，合理调度并优化各类资源，有效降低项目建设成本，提升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2、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合法合规合理地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收益。

3、募投项目部分项目尾款及质保金等支付周期较长，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支付，项目结项后，公司将按照相关交易合同约定以自有资金继续支付相关款项。

六、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和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相关的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3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募投项目“德冠中兴科技园新建项目”“功能薄膜及功能母料改扩建技术改造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保荐人核查情况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德冠中兴科技园新建项目”“功能薄膜及功能母料改扩建技术改造项目”之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规和文件规定。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001378　　证券简称：德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4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3月23日在公司中兴科技园五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王韶峰、罗轶健，独立董事何夏蓓、王聪、林耀军以通讯方式出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罗维满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的议案》

同意由全资子公司广东德冠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在中兴科技园投资建设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升级扩能项目，投资总额约为4.2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德冠中兴科技园新建项目”“功能薄膜及功能母料改扩建技术改造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5,076.67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在资金转出后，公司将及时注销上述募投项目所涉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001378　　证券简称：德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5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况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的议案》，同意由全资子公司广东德冠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冠包装”）在中兴科技园投资建设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升级扩能项目，经测算，投资总额约为4.2亿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事项在董事会的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投资事项尚需向政府有关部门履行报批、登记和备案程序。

二、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升级扩能项目

2、实施主体：德冠包装

3、建设地点：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德冠包装中兴科技园区

4、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厂房建设、购置BOPP生产线及配套设备等

5、投资规模：经测算，总投资约4.2亿元（最终投资总额以实际投入为准）

6、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7、建设周期：预计27个月（以实际建设周期为准）

8、预计产能：年产能26,400吨

9、项目核心产品：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无胶膜材料等功能薄膜

（二）实施主体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广东德冠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6728767423Y

3、注册资本：24,939.8564万元人民币

4、法定代表人：罗维满

5、注册地址：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齐新路新浦工业区（增设的经营场所的经营事项不涉及许可项目）（一照多址）

6、成立日期：2001年6月4日

7、营业期限：长期

8、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德冠包装100%股权

9、经营范围：制造、销售；工业用塑料薄膜、塑料薄膜后加工产品、塑胶原料；销售：包装材料；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德冠包装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本次投资的目的

本次投资是基于公司对行业发展周期、市场需求及自身业务发展的综合研判作出的决策，是公司实施“膜材料+”产品差异化战略升级的重要举措。公司及子公司现有功能薄膜产线已基本处于满负荷生产状态，基于公司在新消费和新能源等领域的市场拓展，本次扩能项目有助于公司突破产能瓶颈，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扩大产品市场占有率，夯实消费电子及新能源膜材料的竞争力，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为公司持续发展注入新的动力。

四、本次投资存在的风险

1、本次投资项目的实施，尚需办理项目备案、环评、能评、厂房建设等前置工作，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延期、变更或终止的风险。

2、本次扩能项目的投资，是公司首次引进10.4米宽幅的产线，存在技术不确定性。同时还可能面临市场环境、行业周期、运营管理等方面的风险。

3、本次投资金额、建设期、产能等数据均为初步测算的计划数或预估数，不代表公司对未来盈利的任何预测或承诺，具体数额以后续实际情况为准，预估数存在调整的可能性。

4、本次预计投资金额较大，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投资建设过程中若资金筹措进度不及预期或融资渠道受限，可能对公司现金流产生阶段性压力。

公司将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强化过程实施和监控管理，同时加强经营管理和风险管理，防范和应对上述可能发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五、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扩能项目的投资是基于公司实际发展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符合行业发展方向和市场发展趋势，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88622　　证券简称：禾信仪器　　公告编号：2026-008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禾信仪器”或“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2026年3月19日、3月20日、3月23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由于公司近期累计涨幅与公司基本面、同期上证指数、所处的仪器仪表制造业上市公司平均涨幅存在较大偏离，存在市场情绪过热及非理性炒作的情形，不排除股价有大幅下跌的可能性。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注意投资风险和交易风险，避免产生较大投资损失。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正在推进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事项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能否审核通过、完成注册，以及最终取得审核通过、完成注册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存在被中止或者终止的风险。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公司于2026年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5年度业绩快报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三次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利润总额-8,214.10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542.96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934.35万元。实现营业总收入9,734.14万元，同比下降51.93%，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预计为8,781.58万元，低于1亿元。

若公司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低于1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4.2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公司股票将在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以上数据仅为财务部初步核算公司2025年业绩快报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6年3月19日、3月20日、3月23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的敏感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1、公司正在推进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能否审核通过、完成注册，以及最终取得审核通过、完成注册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存在被中止或者终止的风险。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542.96万元；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9,934.35万元；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734.14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8,781.58万元。

若公司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低于1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4.2条第一款第(一)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规定的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将在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以上数据仅为财务部初步核算公司2025年业绩快报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度业绩快报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三次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3、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振先生及其控制的企业共青城同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对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合理预期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的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除公司正在推进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及公司股票将在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相关媒体报道、市场传闻外，公司未发现其他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照相关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涉及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等相关监管机构的申请审核注册工作，尚存在审批被暂停、中止或者取消的风险，公司已将本次交易的相关风险披露在《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之“重大风险提示”章节，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阅读，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542.96万元；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9,934.35万元；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734.14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8,781.58万元。若公司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低于1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4.2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将在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4、近期公司股价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5、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88733　　证券简称：壹石通　　公告编号：2026-009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获取投资收益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商品；□外汇；□其他：_____） □其他：_____	
交易品种	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商品期货。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万元）	500.00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万元）	4,160.00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借贷资金 □其他：___	
交易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2026年3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本次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涉及关联交易，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主要目的是减少因原材料价格波动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影响，但仍存在一定的风险，公司将积极落实风险控制措施，审慎操作，防范相关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为降低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潜在风险，公司拟开展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充分利用期货的套期保值功能，减少因原材料价格波动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

公司利用期货的套期保值功能降低市场风险，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不进行任何投机性期货交易，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开展。

（二）交易金额及期限

公司本次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任意时点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4,160.00万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有效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公司拟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品种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商品期货（氧化铝期货），并选择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相应业务资质且满足公司套期保值业务需求的期货交易场所开展交易。

（五）授权事宜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转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具体实施上述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签署相应的文件，并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及流程进行操作及管理。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2026年3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任意时点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4,160.00万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有效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本次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涉及关联交易，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主要目的是减少因原材料价格波动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影响，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公司将积极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

（一）风险分析

1、价格波动风险：期货市场本身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同时套期保值需要对价格走势作出预判，一旦价格预测发生方向性错误有可能会给公司造成损失。

2、资金风险：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将按照公司相关制度规定的权限，执行操作指令，若投入的资金规模不当，致使公司日常经营受到影响，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甚至可能因为无法及时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

3、内部控制风险：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而造成操作不当或操作失误，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4、市场流动性风险：如果期货合约活跃度较低，导致套期保值持仓无法成交或无法在合适价位成交，可能会造成实际交易结果与设计方案出现较大偏差，从而产生交易损失。

5、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在期货套期保值周期内，可能会由于相关原材料价格的周期性波动，交易对手出现违约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6、政策及法律法规风险：由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变化以及期货交易所交易规则的修改和紧急措施的出台等原因，导致期货市场发生剧烈变动或无法交易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业务流程、风险管理等方面进行明确规定，保障各项措施切实有效且能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保障符合相关合规要求。

2、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制定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具体执行方案，确保套期保值业务规模与公司经营需求相匹配，合理对冲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业务相关的商品期货品种。

3、公司以自己的名义开立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交易账户，使用自有资金，不会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公司将充分考虑期货合约价格波动幅度，严格控制期货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尽可能减少市场波动的影响。

4、公司将建立符合要求的期货交易、通讯及信息服务设施系统，保障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故障时，及时采取相应处理措施以减少损失。

5、公司审计部将定期对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业务进行核查，监督套期保值交易业务人员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和风险管理工作程序，防范业务中的操作风险。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拟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主要是为了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影响，有效管理生产成本，控制经营风险，保障经营利润，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公司利用期货的套期保值功能对冲市场波动风险，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不进行任何投机性期货交易，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开展。

公司将根据国家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有关规定，对所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最终会计处理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套期保值业务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适用条件	☑是 □否
拟采取套期会计进行确认和计量	☑是 □否

特此公告。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88716　　证券简称：中研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1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3月23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吉林省长春市绿园区中研路1177号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7
普通股股东人数	7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6,083,97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6,083,97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6.091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6.091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以现场、通讯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谢怀杰先生因公务未能现场出席会议，以通讯方式出席，经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公司董事高芳女士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董事会秘书高芳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6,012,081	99.8718	66,249	0.1181	5,640	0.0101

2、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6,027,596	99.8995	50,934	0.0908	5,440	0.0097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4,239,251	98.3325	66,249	1.5367	5,640	0.1308
2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254,766	98.6924	50,934	1.1814	5,440	0.126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

2、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上述议案表决结果百分比四舍五入保留四位小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安理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佳伟、戴雪光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会议审议事项和表决程序、会议表决结果均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88531　　证券简称：日联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9

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限售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781.4993万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781.4993万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3月31日。

● 深圳市共创日联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创日联”）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一条“最近二十个交易日中，任一日股票收盘价（向后复权）低于首次公开发行时的股票发行价格的，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得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或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规定。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2月21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366号），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85.1367万股，并于2023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7,940.5467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6,202.2809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738.2658万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涉及股东1名，对应限售股数量781.4993万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4.72%，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该限售股将于2026年3月31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2024年5月22日，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0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5股。截至股权登记日2024年6月6日，公司总股本为7